

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

(招标编号：HNXZ-2019-GD-RKZB-0801-02)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HNXZ-2019-GD-RKZB-0801-02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3000万元，招标人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位于沙河南岸开福区段和望城区段交界处，芙蓉路以东、长重铁路专用线以北、京广铁路以西、沙河以南围合区域。工程造价估算约3.3亿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且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者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水文地质勘察甲级资质；

3、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拟任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相应投标单位的在职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

4、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岩土工程及水文地质勘察）。不接受港澳台地区或境外业绩。业绩证明资料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省外工程建设中介服务入湘登记证》（处于有效期内）。

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投标还须满足：①联合体各方须为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②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

（2）联合体牵头人须满足以下要求：

联合体牵头人至少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岩土工程勘察）。

（3）联合体参与成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联合体参与成员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专业水文地质勘察甲级资质，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水文地质勘察）。

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因相关原因被我司函告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与我司项目投标的单位按函告内容执行。；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0年01月02日 09时00分到2020年02月10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登录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zjw.changsha.gov.cn/zbtbjgw>）和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2月10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详见二楼大厅电子显示屏【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279号（岳华路与府中路交汇处）】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02月10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详见二楼大厅电子显示屏【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279号（岳华路与府中路交汇处）】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联系电话：0731-84898622、8991939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联 系 人：吕先生

电 话：0731-86850767

电子邮件：20696990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联 系 人：戴先生、龙女士

电 话：0731-85892066

电子邮件：2069699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招标公告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总体概况：项目位于沙河南岸开福区段和望城区段交界处，芙蓉路以东、长重铁路专用线以北、京广铁路以西、沙河以南围合区域。工程造价估算约3.3亿元。

2、项目名称：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勘察项目。

3、招标编号：CSGDGK-2019030。

4、项目地点：湖南长沙市。

5、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6、招标范围：

沙河停车场片区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堤岸工程、抬填工程、岸坡整治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涵闸工程、泵站工程、景观工程等，从工可勘察阶段到详勘阶段的相关勘察工作，勘察单位须提交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合格的勘察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设计里程、工程规模调整或设计变更造成的相应勘察工作均属于本工程勘察招标范围。具体详见技术要求。

7、质量标准：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8、资金来源：建设期费用。

9、工期要求：暂定60天，招标人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工期计划调整。招标人保留调整工期的权利，工期调整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承担因工期调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10、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1、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且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者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水文地质勘察甲级资质**；

3、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拟任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相应投标单位的在职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

4、投标人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岩土工程及水文地质勘察）**。不接受港澳台地区或境外业绩。业绩证明资料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省外工程建设中介服务企业入湘登记证》（处于有效期内）。

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投标还须满足：①联合体各方须为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②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

（2）联合体牵头人须满足以下要求：

联合体牵头人至少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岩土工程勘察）**。

（3）联合体参与成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联合体参与成员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专业水文地质勘察甲级资质**，投标截止之日前48个月内至少独立承担一个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含）以上的**工程勘察业绩（合同范围至少包含水文地质勘察）**。

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因相关原因被我司函告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与我司项目投标的单位按函告内容执行。

三、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2月10日登录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zjw.changsha.gov.cn/zbtbjgw>）和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四、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承诺方式，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报价标书内容第五项。

五、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

1、不统一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踏勘。

2、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2020年1月7日17:00(北京时间)前以不署名的方式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提出，过期不予受理；澄清与答疑文件（不含问题的来源）于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网和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发布。

3、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

4、澄清与答疑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及时浏览相关网站，掌握招标人对该项目澄清和答疑的发布信息，敬请获得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关注，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招标人不负任何责任。

5、招标文件、澄清与答疑文件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文件为准。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1、开标时间和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2月10日9:00时（北京时间）

2、递交文件及开标地点：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详见二楼大厅电子显示屏【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279号（岳华路与府中路交汇处）】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开标验证需提交的资料

4.1

开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投标承诺书》原件参加开标。

4.2

开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的，其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格

式详见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投标承诺书》原件参加开标。

4.4

开标验证由现场监委和行政监督人员在开标现场进行查验。投标人未按以上要求提交验证资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当场退回其投标文件。

七、中标原则

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网、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166号

联系人：吕先生

电 话：0731-86850767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联系人：戴先生、龙女士

电 话：0731-85892066

十一、本项目行政监管

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联系电话：0731-84898622、89919392